

新聞公報

立法會六題：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計劃

2014年5月14日（星期三）

以下為今日（五月十四日）在立法會會議上馮檢基議員的提問和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陳家強的書面答覆：

問題：

國家總理於上月十日出席博鰲亞洲論壇時表示，將會「積極創造條件建立上海與香港股票交易的互聯互通機制」（滬港通），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隨即在同日聯合公布於六個月後正式啟動滬港通試點計劃，允許兩地投資者通過當地證券公司買賣規定範圍內的對方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有評論認為滬港通是中國金融改革的重要一步，但同時也會帶來跨境監管方面的問題。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一）當局有否就六個月後實施的滬港通，進行全面和深入的評估，包括有關合作模式可能帶來的正面和負面影響；若有，評估的結果為何；及

（二）當局會如何確保滬港通不會為本港現行的監管制度及保障投資者措施帶來不利影響，包括當局會如何解決滬港通帶來的跨境監管問題；當局與滬、港兩地的證券交易所就「互聯互通」事宜進行商討時，會如何確保滬港通能對兩地的金融和經濟發展發揮最大效用，而非只有利於相關交易所本身的發展；當局或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現時有否定下計劃和時間表，以進一步擴大有關的計劃，例如與深圳證券交易所類似的「互聯互通」模式合作？

答覆：

主席：

國務院總理李克強在四月十日宣布建立香港和上海兩地股票市場互聯互通機制，進一步促進兩地資本市場雙向開放。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和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在同日發出聯合公告，原則上批准開展滬港股票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滬港通）。滬港通不但有助深化兩地證券市場，更具有深遠和戰略性意義。

這是一個互惠互利的發展。對內地來說，滬港通將有助提高海外投資者尤其是機構投資者在上海市場的參與度，促進市場成熟穩步發展，內地

投資者有序地到海外投資，有助內地資本項目逐步開放及人民幣國際化的進程。對香港來說，滬港通將有助促進香港與內地市場的戰略性融合，增加人民幣資金於在岸和離岸市場之間的雙向循環，進一步提高香港離岸人民幣市場的流動性，並在過程中鞏固和提升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及離岸人民幣業務中心的地位。

香港作為離岸人民幣業務中心在過去幾年取得理想的發展，各項金融基礎設施也日趨完備，可以迎接香港和上海股票市場互聯互通帶來的新機遇。今後在內地資本市場雙向開放及人民幣國際化進程中，香港將可繼續充分發揮不可替代的獨特功能和地位。

兩地政府及監管部門聯合上海證券交易所、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就滬港通的發展緊密合作。為開展滬港通，有關準備工作將需時約六個月。

兩地證券監管機構將各自採取所有必要措施，以確保雙方為保障投資者利益之目的，在滬港通下建立有效機制，及時應對各自或雙方市場出現的違法行為。兩地監管機構將提升目前的雙邊監管合作安排，加強執法合作，主要包括：

- * 完善違法違規線索發現的通報共享機制；
- * 有效調查合作以打擊虛假陳述、內幕交易和市場操縱等跨境違法違規行為；
- * 雙方執法交流與培訓；以及
- * 提高跨境執法合作水平。

兩地證券監管機構將就滬港通項目設立對口聯絡機制，協商解決試點過程中的問題。兩地交易所及登記結算機構將按照穩妥有序、風險可控的原則，積極推進開展滬港通的各項營運和其他工作，在完成相關的交易結算規則和系統、獲得所有相關的監管批准、市場參與者充分調整其業務和技術系統、所有必需的投資者教育工作準備就緒後，才正式啟動滬港通。在試點項目準備期間，兩地交易所及登記結算機構會聯絡各類市場參與者，確保市場參與者在滬港通正式實行前了解他們參與項目所需符合的所有有關規則、系統和技術要求。

我們會按滬港通落實情況累積經驗，按部就班與市場和中央有關部委商討優化和擴容安排。

完